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建达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推荐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下发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福建达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或“公司”）就其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宜已经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了相关决议。股份公司就其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宜向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我公司”）提交了申请。

根据《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以下简称“《调查指引》”），我公司对股份公司的财务状况、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和合法合规等事项进行了尽职调查，对股份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出具本报告：

一、尽职调查情况

国金证券推荐股份公司的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项目小组（以下简称“项目小组”）根据《调查指引》的要求，对股份公司进行了尽职调查，了解的主要事项包括公司基本情况、历史沿革、独立性、关联交易、同业竞争、规范运作、持续经营、财务状况、发展前景和重大事项等。

项目小组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及部分员工进行了交谈；查阅了公司章程、三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记录、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审计报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年度检查文件、纳税凭证等；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内控制度、规范运作情况和发展规划。通过上述尽职调查，项目小组出具《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达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尽职调查报告》，对股份公司的财务状况、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和合法合规等事项发表了意见。

二、内核意见

国金证券推荐挂牌项目内核小组（以下简称“内核小组”）对股份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申请文件进行了认真审阅，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召开了内部审核会议（以下简称“会议”）。参加会议的内核委员为廖卫平、罗洪峰、方玮、程谦、贺国文（负责行业）、陈蓉（负责财务）、王蔚（负责法律）等七人，其中律师一名，注册会计师一名，行业专家一名。上述内核委员不存在近三年内有违法、违规记录的情形；不存在担任项目小组成员的情形；不存在持有股份公司的股份或在股份公司任职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职责的情形。

依据《业务规则》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推荐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业务内核工作规则》（以下简称“内核规则”）对内核工作的要求，参会内核委员经过讨论，对股份公司本次挂牌出具以下审核意见：

（一）项目小组已按照《调查指引》的要求对股份公司进行了尽职调查。

（二）股份公司拟披露的信息符合《披露细则》的要求。

（三）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2 月 27 日。2016 年 6 月 3 日，公司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以 2016 年 4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9,614,046.94 元折合股本总额 1,368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余额列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原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股东，出资比例不变。2016 年 7 月 7 日，公司在泉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500685077229U），注册资本为 1,368 万元。

（四）近两年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重大变更；近两年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更；公司主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未发生较大变动；公司整体变更过程中未改变历史成本计价原则，未根据资产评估结果进行账务调整，公司整体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设立时间可自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连续计算。由此可以确认公司及其前身设立合法并且已满两年，符合成立两年以上且业绩可以连续计算的条件。

（五）股份公司主营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有较完整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制度，运作基本规范。

按《业务规则》和《内核规则》的要求，会议就是否推荐股份公司的股票在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了表决。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一人一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会议同意推荐股份公司的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三、推荐意见

依据《业务规则》的要求，国金证券项目小组依据《调查指引》对股份公司进行了尽职调查，内核小组依据《业务规则》和《内核规则》进行了内部审核，召开了内核会议。经国金证券内核会议审核通过，股份公司符合《业务规则》所规定的挂牌条件：

（一） 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

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2 月 27 日。2016 年 6 月 3 日，公司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以 2016 年 4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9,614,046.94 元折合股本总额 1,368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余额列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原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股东，出资比例不变。2016 年 7 月 7 日，公司在泉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500685077229U）），注册资本为 1,368 万元。公司整体改制履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合法有效。

公司最近两年内实际控制人和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在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过程中，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业绩可以连续计算，其存续期限已满两年。

因此，公司满足“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的要求。

（二） 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系统集成及相关运维服务，以信息化服务为核心，为用户提供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包括全面的系统集成技术方案咨询、规划设计、系统集成、设备安装、工程实施及后续运营增值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合法规范，均顺利通过工商年检，具有持续经营记录。

因此，公司满足“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的要求。

（三） 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

2016 年 7 月 7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为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公司成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公司根据《公司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会议召集、会议提案与通知、会议召开、会议表决和决议、会议记录等都做了相应规定。公司三会制度健全，运行情况良好，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重要决策制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决议决策，公司股东、董事、监事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会议，并履行相关的权利及义务。

因此，公司满足“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的要求。

（四） 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公司的股东为 4 个自然人和 2 个有限合伙企业，股权结构清晰，权属明确，合法合规，公司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其他争议情形，也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等情形。自有限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进行了一次增资。公司的增资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公司增资行为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合法有效。

因此，公司满足“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的要求。

（五） 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推荐挂牌及持续督导协议书》，对公司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持续督导事宜作出明确约定。

因此，公司满足“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的要求。

（六）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要求的其他条件

基于股份公司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规定的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公开转让的条件，本公司同意推荐福建达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行业风险

（1）行业政策风险

国家宏观规划与政策对系统集成服务行业起着重要的推动作用，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也在不断加大资金投入力度，提高信息化水平，以促进服务转型和产业升级。该行业政策环境持续向好，市场前景广阔。如果国家相关支持政策发生较大变动，行业格局可能会出现重大调整。如果国家相关政策落实不到位，行业中相关企业的发展也会受到不利影响。

近年来，国家先后出台了一系列管理制度，强化对建筑智能化设计与施工的监管，通过行政许可、后续运营监管等方式加强对系统集成企业资质的审查。公司目前已获得合法经营所需的相关资质，但若公司未能通过监管部门的持续审查，公司将面临因工程设计施工时资质不足而引起纠纷和被行政机关处罚的风险。

（2）市场竞争风险

系统集成服务行业是一个高度开放的行业，从事该类服务业务的企业日益增多，因此行业内竞争日趋激烈，客户需求也在发生快速变化。随着大型项目的不断增多和行业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系统集成行业保持较快增长速度，未来对行业内企业的资金实力、规模以及技术支撑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属于技术密集型的企业，已在区域内建立了较为稳定的客户群体，由于公司系统集成服务所需的设备主要依靠对外采购，受上下游行业发展的影响和限制较大。如果公司不能保持在业务上的良好增长态势，产品和服务不能随着客户需求和行业形势的变化做出及时调整，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会随之减弱，将对公司的市场份额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1）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杜晓峰、吴亚玉、杜侨祥。三人系直系近亲属关系，杜晓峰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杜侨祥担任公司董事，三人合计持有公司77.10%股份，能共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际的控制影响。若其利用实际控制人的特殊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财务决策、利润分配、对外投资、

重要人事任免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将形成有利于实际控制人的决策并有可能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给公司的经营带来风险。

（2）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6年1-4月、2015年、2014年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总销售额的比例分别为98.63%、82.40%、91.30%。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比较高，存在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如果主要客户资信情况、业务模式、预算或经营状况发生变化，降低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长可能会产生一定的限制。

（3）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掌握行业核心技术与保持核心技术团队稳定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根本。系统集成行业相关技术日新月异，技术更新换代较快，必须不断进行产品研发升级和技术创新。行业内的市场竞争也越来越体现为高素质人才之间的竞争，随着市场竞争加剧，倘若公司不能吸引到业务快速发展所需的人才，公司核心骨干人员流失，尤其持有特殊资质证书的骨干人员离职，可能会导致公司失去必要经营资质，对公司经营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

（4）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下游客户群体主要是中国电信、政府部门、其他大型企业等，根据相关规定，中国电信、政府部门等采购项目需进行公开招投标，对投资和采购进行规划并作出预算的时间主要集中在上半年度，而项目的建设、试行验收和项目结算的时间主要集中于下半年度。受客户结构、业务特点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在上下半年呈现不均衡性，报告期内，下半年度销售合同订单数量和订单金额远高于上半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存在季节性分布不均衡的特点。

（5）新业务拓展的风险

2016 年 6 月，公司与东莞市李群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达成了《全面战略合作协议》，基于“广州酒家利口福月饼自动化包装机器人项目”的成功合作，双方结成战略合作伙伴，共同针对食品行业机器人的应用进行合作开发，共同开拓福建食品行业机器人应用领域的市场。公司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了发明创造名称为

“一种小袋食品自动装托系统”的实用新型专利（申请号 201620811749.9），该专利申请已被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未来期间，公司计划同李群自动化开展深入合作，逐步加大在食品行业机器人应用领域上的资金投入和研发投入，来进行新业务领域的开拓。公司尚属于上述领域的新进入者，缺乏工业自动化系统集成的成熟经验，若无法合理分配公司所拥有的人力、资金等资源，缺少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方面的专业人才以及流动资金的支持，或公司不能结合自身优势找到合适的营销和市场开发模式，会导致该领域新业务的拓展受阻，可能对公司未来的持续经营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1）存货占比较大的风险

公司依据客户验收确认收入，2016 年 4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26,609,439.12 元、17,301,595.08 元和 13,635,150.59 元，分别占当期期末资产总额的 51.26%、34.13%和 55.07%，存货占比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完整的系统集成项目流程较长，根据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项目施工完成后需经过客户验收后，方能确认收入及结转成本。在对方未验收之前，该项目相关的成本只能在存货中反映，这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的存货余额。因此，若下游客户延迟验收，公司可能产生存货滞压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及业绩增长。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荐福建达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之推荐报告》之盖章页）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 8月 26日